

证券代码：832497

证券简称：ST 安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7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青浦区漕盈路 3333 号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7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顾焱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2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2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。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2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安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7 月 29 日